

让每名职工拥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

——辽宁工会综合施策开展精准化帮扶

本报记者 刘大毅

核心提示

“娘家人”，一个备感温暖的名字，铭刻着工会组织的初心，彰显着工会组织的情怀。五年来，全省各级工会组织把不断满足广大职工群众的美好需要作为工会工作的价值追求，不断提升广大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矢志不渝，坚持不懈。免费技能培训、评优向一线倾斜、精准化帮扶、普惠化服务、制度化保障……各级工会组织综合施策、持续用力，谱写出一曲曲追求美好生活的动人乐章。

用技能和创新为职工插上飞翔的翅膀

今年9月16日，省总工会联合省人社厅主办的2020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大赛决赛在辽宁友谊宾馆拉开帷幕。来自全省14个市的700多位网络安全高手捉对厮杀。

省总工会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近两年来，全省职工技能大赛的参与者，尤其是年轻的参与者越来越多，工会大家庭里越来越热闹了。

在网络大赛现场为队友助威的李红告诉记者，她所在的一家创新创业型企业，公司特意停工组队来为队友加油。“大赛把我们‘带’进了工会。以前我们不熟悉工会，通过大赛，我们了解了很多工会服务项目，对工会组织有了新认识。我跟许多同事都领了表格，准备申请成为会员。”李红眼里充满期待。

技能大赛、免费技能培训让工会与职工紧紧联系在一起。

省总工会连续3年联合省人社厅等省直单位举办全省职工技能大赛活动，涉及55项省级一类赛事，95个工种，覆盖装备制造、石油化工、服务业、网络

安全、农业、职工创新、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安全生产等10多个不同行业领域。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训，推动建立培训、竞赛、晋级一体化机制，使广大职工获得感、荣誉感、幸福感更加充实。全省举办各类职工技能大赛2236项，参赛职工63万人次，培训职工830万人次，126人荣获辽宁五一劳动奖章，42人荣获辽宁省行业技术能手称号，帮助231名职工晋升技术等级。

五年来，省总工会推动企业实施职工全员免费培训，投入资金1140万元，建立35个省级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基地、3个省级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基地，每年培训职工10万人次以上。成立由96名专业技术人员、创新能手和能工巧匠组成的省总工会技师团队，根据企业和职工实际需求，采取“订单”方式开展了30场“送技能进企业”免费技能培训活动，直接培训职工1500余人，间接培训职工2万余人，帮助企业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突出问题。



职工代表展示刚刚拿到的《权益维护法律知识微手册》。



求职者在省总工会举办的促进再就业对接会上向企业咨询。



省总工会帮助三胜堡村村民致富奔小康。本版图片由辽宁省总工会提供

坚守主责主业共解“最大民生”必答题

从职工内心最关切、需求最迫切的领域和项目入手，是辽宁工会服务职工群众的关注点、切入点，以此补齐影响职工群众美好生活品质的短板。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中，将就业摆在首位，如何解好“稳就业”这道“最大民生”必答题，全省各级工会组织坚守主责主业，发挥自身职能优势，在服务职工、服务企业的实践中显担当、有作为。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省各级工会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全面

帮助企业复工复产，展示了工会参与社会治理的责任担当。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形势下，全省各级工会组织以更高的站位不断增强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把“稳就业”作为稳定和促进劳动关系的一项务实举措，作为工会参与社会治理的一次生动实践，统筹处理好促进企业发展与维护职工权益的关系，积极开展集体协商要约行动，坚持有事好商量、遇事多商量、有难题共同解决、有困难共同承担的原则，引导企业和职工树立利益共同体、事业共

同体、命运共同体意识，通过稳定和促进劳动关系，助力兜住民生底线，稳定经济基本盘。

为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稳就业”要求，省总工会在2018年8月制订了《全省工会促进就业服务三年工作方案》，设立2000万元促进就业专项资金，通过“五个一批”措施，多渠道、多形式帮助企业下岗(待岗)职工、城市困难职工、农民工、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职工等重点群体实现就业和再就业，全力协助省委、省政府做好稳就业促就业工

作。《辽宁省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服务振兴发展服务职工群众工作的实施意见》下发以来，截至目前，各级工会累计实名制安置就业人员17706人；举办招聘会928场，参展企业29905家，提供就业岗位695669个，到场求职人数287854人；组织工会干部就业对接775次，涉及人数15845人；用工企业1207家、县(市)区312个(次)、其他单位73个；组织各类培训859期，培训人数34710人；提供创业指导732人，扶持创业带头人1309人，带动就业824人。

依法维权提升职工获得感安全感

五年来，围绕职工维权和服务，辽宁工会敢闯敢试、敢为人先，一批批积极举措在各级组织陆续推出。

配合省人大开展《辽宁省企业民主管理条例》立法调研论证，对《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进一步修改。8月5日，《辽宁省企业民主管理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并将于12月1日施行，这是辽宁省职工民主权益保护的重要立法。配合省政府法制办开展《辽宁省女职工劳动保护办法》立法调研论证，向省政府法制办提出制订《辽宁省女职工劳动保护办法》的建议并获立项。积极参与涉及工会工作和职工权益的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制定。

加强对企业职工维权律师团队的建设和管理。于2016年3月召开了全省工会职工法律援助工作会议暨工会维权律师团成立新闻发布会，首批聘请6家律师事务所7名律师。同年8月，

再次聘请全省34家律师事务所54名律师为省总工会职工维权律师团成员。2019年，对维权律师团队进行扩充和替换。今年，开展“全国杰出维权律师”培育活动，进一步提高维权律师的社会知名度，吸引更多的专业法律人才投身职工维权工作。

下发《关于开展集体协商工作推进情况考核的通知》，完成《辽宁省工会工资集体协商典型案例分析(企业卷)》和《辽宁省工会工资集体协商典型案例分析(行业卷)》，并分发给各市、省产业工会和县市区总工会交流学习。指导基层工会开展行业集体协商工作，组织沈阳、大连参加首届城市工会集体协商竞赛。会同省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其他部门，联合开展实施集体协商“稳就业促发展构和谐”行动计划等。

持续加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推进省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制度化、规范化，联合下发《关于印发辽宁

省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制度的通知》，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商协调机制。参加省和谐劳动关系三方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政策解读线上宣讲直播活动，宣讲疫情防控期间工会支持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协调劳动关系方面的相关政策和主要工作。下发《关于转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支持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和劳动关系协调工作的通知〉(辽工发电〔2020〕8号)》，提出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有关通知精神的8项举措。

配合开展最低工资标准调整课题问卷调查、健全保障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制度，安排有关工作情况调研，加强工会劳动关系发展态势监测和分析研判机制建设，建成4个市级信息直报点、100家企业样本点的工会劳动关系监测点网络。

统筹做好工会农民工工作。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农民工工作规划(2016—2020年)》，围绕困难农民工帮扶救助、子女助学、就业培训等方面做好农民工服务工作，促进农民工融入城市，保持农民工队伍稳定。“两节”期间，积极协调交通客运部门统一办理农民工返乡团体票预定，为返乡时间集中、线路集中的农民工发专列、专车、专船和包机。

组织沈阳市、大连市、营口市配合全国总工会开展农村进城就业人员工作生活状况问卷调查。开展和推进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工作，根据全国总工会要求，起草《关于规范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相关工作的实施办法》，推动建设有统一的标识名称、有合理的站点布局、有健全的服务设施、有完善的服务功能、有规范的管理制度、有地图可查的“六有”标准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



俭以养德 杜绝奢



大地馈赠 拒绝浪费